

# 北京康盟慈善基金会

---

## “卫生健康发展促进项目-慢病发展科研助力项目” 项目公告

### 一、项目背景

《中华人民共和国基本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法》第十二条：国家鼓励和支持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通过依法举办机构和捐赠、资助等方式，参与医疗卫生与健康事业，满足公民多样化、差异化、个性化健康需求。第十四条：国家鼓励和支持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领域的对外交流合作。慢性病是严重威胁我国居民健康的一类疾病，已成为影响国家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公共卫生问题。慢性病的发生和流行与经济、社会、人口、行为、环境等因素密切相关。随着我国工业化、城镇化、人口老龄化进程不断加快，居民生活方式、生态环境、食品安全状况等对健康的影响逐步显现，慢性病发病、患病和死亡人数不断增多，群众慢性病疾病负担日益沉重。慢性病影响因素的综合性、复杂性决定了防治任务的长期性和艰巨性。

基于以上情况，为了更好地促进慢病领域学科的进步，支持医学健康的发展，促进医学学术的转化，支持医学学术研究与发展，扶持健康公益项目，北京康盟慈善基金会发起“卫生健康发展促进项-慢病发展科研助力项目”，通过项目开展，推动心脑血管疾病、癌症、慢性呼吸系统疾病、糖尿病、内分泌、肾脏、骨骼、神经等慢性病医学研究的发展。项目旨在帮助更多的中国医学研究者解决科研过程中经费不足或短缺的问题，为优秀的医学人才给予资助，促进临床医学的发展，造福广大患者。项目相关执行费用由西藏海思科制药有限公司无偿捐赠。

### 二、项目方案

研究机构可通过申报研究课题向基金会项目办申请研究经费的支持，研究机构需要按照基金会项目办提出的相关要求提供对应的

---

# 北京康盟慈善基金会

---

研究方案概述及需支持的资金预算，基金会项目办审核申请材料后，提交专家评审组进行线上函审，基金会将为通过函审且符合要求且的研究机构资助研究经费。

所有研究类项目的开展，要求符合国家对于 GCP 临床的相关要求，如涉及研究类药品捐赠，捐赠药品符合中国法律法规、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质量标准的已上市合格药品。如涉及电子化信息收集研究者应充分沟通并让患者知晓。

## 三、项目开展时间：

2024 年 8 月起

## 四、资助对象：

本项目资助要求：研究项目必须符合国家对于 GCP 临床的相关要求

### 医院资质：

- 1、申请者所在医院标准为：国家二级及二级以上公立医院；
- 2、申请者所在医院应具有临床/基础研究资质；
- 3、申请者所在医院能够在收到科研经费后的 15 个工作日内开具正规发票；

(1) 内容为“科研经费”或“捐赠款”的公益性捐赠票据；

(2) 内容为“科研经费”的税务发票；

(注：“行政事业单位资金往来结算票据”不符合本协议约定之列  
)

### 申请者（研究者）：

申请者应具备主治医师及以上职称；

## 五、项目资助方向

本项目将支持有助于医学健康卫生事业发展的研究项目。研究方向包括但不限于：

麻醉科、急重症科、疼痛科、药剂科等领域基础与临床的相关研究

---

# 北京康盟慈善基金会

---

## 六、资助规模

预计资助 40个研究项目

## 七、项目申请途径

项目邮箱：linyxuan@qzgyzx.com.cn

(注：科研申请人与项目办联系后，项目办会将申请所需材料给到科研申请人)

## 九、项目成果

本项目为公益性研究项目，不产生利润、知识产权问题，不含商业性质与商业目的，研究成果归属于基金会与研究者共同所有，同时研究成果将用于公益。

## 十、项目执行与监察

本项目由项目发起方进行具体执行与跟进。

北京康盟慈善基金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

---

